**浙江中医药大学第四临床医学院2021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方案**

为切实做好2021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，根据学校复试通知要求，本次复试工作将贯彻执行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、按需招生、择优录取、保证质量、宁缺毋滥的原则。结合学院自身情况，以平稳有序为主基调，坚守“科学、公平、安全”三条底线，第四临床医学院2021级博士研究生复试方案如下：

  **一、复试工作要求**

1.根据学校要求，学院成立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和复试专家组，复试领导小组由分管研究生教育的院长担任组长，实行组长责任制，全面负责本学院的复试工作。

 2. 组织不少于五人的具有本学科副教授职称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）以上专家组成复试小组，对参加复试的考生进行学术水平考查。指定其中1人为组长，实行组长负责制。复试小组在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，根据学校和学院招生工作方案和要求，负责制定考生复试具体内容、环节模块、评分标准。复试小组成员须现场独立评分，评分记录和考生作答情况要集中统一保管，任何人不得改动。复试小组成员应由责任心强、经验丰富、业务水平高和公道正派并具有副高以上职称的教师担任。小组成员要严谨求实、办事公正、无直系亲属参加我校今年的研究生复试。

 3. 学院对主持和参加复试工作的教师、工作人员进行必要的招生政策和纪律培训，复试人员在复试中要严格执行复试程序和复试标准，认真做好复试记录，复试过程确保全程录像、录音。

 4.资格审查：

 认真进行资格审查，对有效身份证、硕士证书原件、完整注册后的研究生证原件进行核对。审查没通过或信息作假的考生将取消复试、录取资格，责任自负。

 **二、复试内容**

 主要包括对考生思想政治素质、专业能力、创新精神、学术诚信等方面进行考查，并进行心理健康测试及体格检查。复试必须以科研能力和专业知识考核为主，题型以综合性、开放性的能力型试题为主。英语听力、英语口语及专业外语、专业能力、科研创新综合素质是复试须涵盖的四项内容。

1.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

重视对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进行考核。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的主要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学习（工作）态度、道德品质、守法表现等方面。

通过向考生所在单位函调（或派人外调）考生人事档案和本人现实表现等材料（须加盖人事档案所在单位人事或政工部门公章），全面审查其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。也可在复试考查时组织有关职能部门、导师等与考生进行有针对性的面谈，直接了解考生的思想品德状况。

2.学术水平考查。

复试小组根据专业培养目标的要求，通过面试等形式考查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、科研创新能力、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等，并对考生进行外国语的听、说、读等能力的测试。复试中还应参考考生的申请材料，进行综合测评，判断考生是否具备博士研究生培养的潜能和素质。

复试程序要规范，每生复试时间不少于30分钟，复试过程全程录像。要有现场记录、成绩和评语。复试结果应及时告知考生本人。复试小组要对复试结果负责。

 3.心理健康测试。由学校心理卫生中心组织。

 4.体检。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、卫生部、中国残联印发的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（教学〔2003〕3号）的有关规定。体检工作于复试后考生自行去当地三级医院体检。

 5.总成绩=导师审查打分\*20%+复试\*80%。复试成绩低于60分考生不予录取

**三、复试安排**

根据目前疫情防控要求结合我校情况采用网络复试的方式。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 **四、录取：**

学院在结束复试后根据成绩及导师招生名额确定拟录取名单，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复核批准，批准合格后进行公示。

第四临床医学院

2021年5月18日